

未央区委统战部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西安市委办公厅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市办字〔2015〕63号),经2016年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审定(未办字〔2016〕7号),设立中共西安市未央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挂中共西安市未央区委台湾工作办公室(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牌子。区委统战部机关行政编制6名,其中部长1名,副部长1名,科级领导职数2名,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办公室和联络工作科。区委统战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方针、政策;掌握并负责向区委反映全区统一战线工作情况,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全区统战政策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

(二)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坚持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贯彻党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协助区委同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进行政治协商和互相监督;支持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履行职责、发挥作用;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

(三)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负责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的培养联系工作;联

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的代表人士。

(四)负责调查研究、协助检查全区贯彻民族和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问题；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士；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宗教界代表人士的培养和举荐工作。

(五)负责开展以促进祖国和平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台湾和海外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做好新移民和海外归国留学人员的联络工作。

(六)做好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负责党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推荐提名；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推荐、考察、选拔党外人士担任政府、政府部门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代表人士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反映和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和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七)调查研究并反映我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八)开展统一战线理论研究和统战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

(九)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统战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9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确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也是未央爬坡过坎、转型发展的关键一年，还是统战部机构改革后履行职责的开局之年。全区统战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紧贴区委中心工作，以凝聚共识为主线，以助力发展为重点，以创新提高为动力，集众智谋新招、汇众力创新篇，用实劲攻难关、做实功助超越，为加快国家中心城市中心城区建设贡献统战力量，以优异成绩为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献礼。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通过举办报告会、座谈会、培训班等多种形式，组织引导统一战线成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支持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在党外知识分子中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主题教育活动，不断夯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政治基础。

（二）着力提升多党合作制度效能

按照《区委 2019 年度政党协商计划》，协助开好民主协商会、座谈会、情况通报会和季度联系会；认真落实《区委常委同党外代表人士联谊交友制度》；组织、支持区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紧扣国家中心城市中心城区建设、全面深化改革各项任务，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开展专项民主监督，提出意见建议，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建睿智之言、献务实之策；组织广大统战成员，围绕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发挥各自优势，打好精

准扶贫攻坚战；抓好区级民主党派班子成员的教育培训，以“新时代、新使命、新作为”为主题，开展暑期谈心活动；协助区级各民主党派开展好各类基层组织活动，进一步增强基层组织的活力。

（三）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探索建立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制度化规范化运行机制，完善学习教育、联谊交友、社会服务等制度，制定会员发展标准和行为规范，更好地发挥会员的主体作用；构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网络，建立工作联系点，建立党外知识分子人才数据库和创新实践基地；发挥知联会科技人才优势，组织开展“科普大讲堂”进社区、进校园活动。

（四）做好民营经济统战工作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11·1”重要讲话和中发25号文件精神，以“营商环境提升年”为契机，协助推进“民营经济倍增计划”，细化、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配套措施，切实补齐民营经济短板，促进“两个健康”；充分发挥工商联和商会组织作用，开展好企业家座谈会和“企业家沙龙”活动；举办“9·8西安企业家节”、西商大会未央系列活动；落实好《未央区民营企业家培育计划（2018—2022年）》，加大民营企业家培训力度，举办各种形式的企业家培训班、企业管理论坛、经济发展讲座，提高企业家综合能力；落实好领导干部联系企业（商会）制度、企业家座谈会制度、政企面对面座谈会制度，深化送政策、送信心、

送信息、送服务、送经验、送温暖“六送”活动，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

（五）加强和改进民族宗教工作

深化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开展形式多样、富有特色的民族团结创建活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维护民族团结；维护宗教领域和谐稳定，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全面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宗教事务条例》，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推动解决宗教领域存在的一些突出问题，及时处置突发事件。

（六）深化港澳台侨争取人心工作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 40 周年纪念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秉持“两岸一家亲”理念，妥善调处涉台投诉纠纷及突发事件，维护台胞合法权益；做好中秋节、春节等传统节日期间对地区台胞、台属及台资企业的走访慰问工作；以乡情、亲情为纽带，加强与海外人士和有关社团的联系，发展壮大港澳台侨及海外代表人士队伍，配合做好招才引智、招商引资等外引内联工作。

（七）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进一步建立完善党外代表人士培养机制，举办各民主党派骨干成员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非公经济人士、民族宗教人士培训班；认真落实《未央区党外干部队伍建设五年规划（2018—2022 年）》，建立《党外干部培养选拔工作联系会议制度》，建立优

秀党外人士人才库，实施动态管理，及时更新完善；选派和安排更多有发展潜力的党外代表人士进行挂职锻炼和实践锻炼，探索更多的党外干部培养锻炼途径，储备优秀年轻党外后备干部。

（八）加强统战部自身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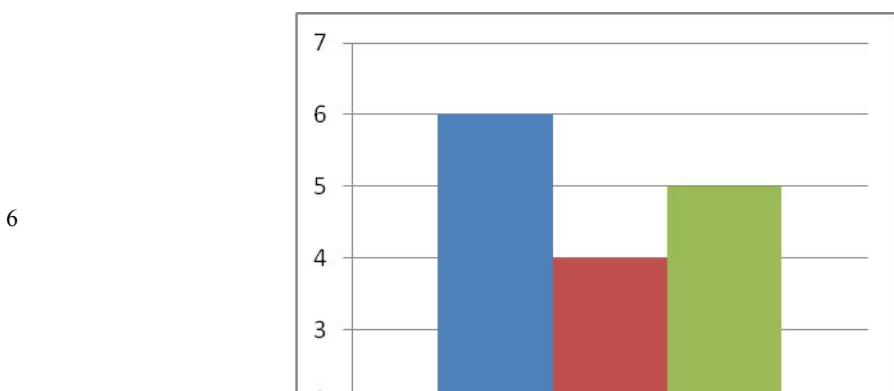
按照新机构、新职能、新作为的要求，进一步理顺内部关系，整合统战资源，加强统筹协调，提升整体效能；组织统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提高政治站位，全面打牢干部的思想政治基础；积极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发现新情况、研究新问题、探索新方法、实现新突破；办好《未央统战》杂志和“同心未央”微信公众号，宣传党的统战政策法规、统一战线重大活动，进一步扩大统战工作覆盖面；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和领导干部“一岗双责”，运用“三项机制”，激活内生动力，形成追赶超越氛围，努力在服务大局中锻造有能力、有作为、有担当的统战铁军。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没有二级预算单位。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实有人员 4 人，其中行政 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 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固定资产总值 14.8040 万元; 本单位没有车辆和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2019 年部门预算没有安排固定资产购置费; 无购置车辆和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计划, 并已公开空表。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9.57 万元, 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59.57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9.57 万元, 较上年预算收入减少了 28.39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人, 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相应减少。

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59.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9.5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8.39 万元，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人员减少，基本支出减少；(2)压缩了项目经费支出，减少了宣传经费和固定资产购置费用。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59.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9.5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8.3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相应减少。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59.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9.5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8.39 万元，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人员减少，基本支出减少；(2)压缩了项目经费支出，减少了宣传经费和固定资产购置费用。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9.5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8.39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为人员减少，压缩了项目经费，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相应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9.57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3401）116.79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109.78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7.01 万元），较上年减少了 16.67 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应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3402)42.78万元,为专项业务经费,较上年减少11.72万元,原因是项目经费压缩,减少了宣传经费和固定资产购置费。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9.57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01.75万元,较上年减少13.67万元,原因是今年实有人数减少2人,工资福利费用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55.95万元,较上年减少了10.62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后,公用经费减少,专项业务费用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88万元,较上年减少0.09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9.57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01.75万元,较上年减少13.67万元,原因是今年实有人数减少2人,工资福利费用减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55.95万元,较上年减少10.62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后,公用经费减少,专项业务费用减少。

机关资本性支出(503)0万元,较上年减少4万元,下降100%,原因是2019年没有资本性支出预算。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25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25万元，比上年较少0.1万元；减少原因为，本年预算拨款减少。本单位2019年度没有公务出国（境）费用和公务用车预算支出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部门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7.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取暖费、公务接待、工会经费等。较上年减少1.7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应经费减少。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3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35.8万元。

八、专业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三）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四）“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附件：1. 2019 年统战部预算公开报表

2. 2019 年统战部绩效公开报表

